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9日（星期二）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11.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7	关于修订《重大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提案8.00、提案9.01和提案9.0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即为通过。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2025年9月5日17: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5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妮娜

电话：0532-88306381

传真：0532-83303777

电子邮箱：choho@chohogroup.com

5、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33”，投票简称为“征和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11.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7	关于修订《重大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